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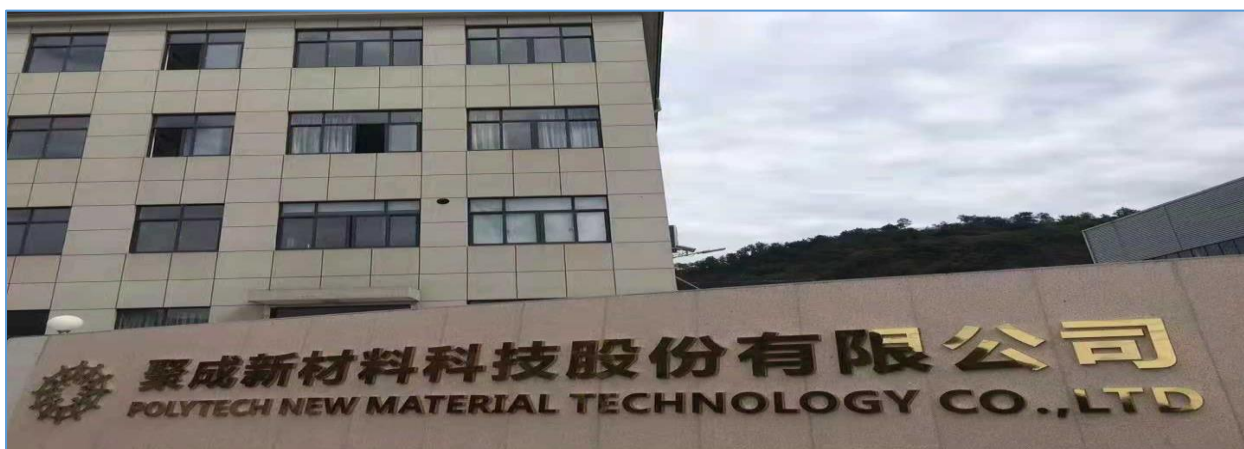


聚成新材

NEEQ : 872136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oxing Jucheng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0 年度，公司取得多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授权公告号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器具回收装置	2020 年 5 月 8 日	CN 210477613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加工用注塑模具	2020 年 5 月 12 日	CN 210501199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生产用注料装置	2020 年 5 月 12 日	CN 210501147U
实用新型	一种生产热塑性弹性体用注塑装置	2020 年 6 月 12 日	CN 210733048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生产用挤出成型装置	2020 年 6 月 12 日	CN 210733228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垫板	2020 年 6 月 23 日	CN 210826946U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热塑性弹性体电缆的固定装置	2020 年 4 月 21 日	CN 210380064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用切粒装置	2020 年 5 月 12 日	CN 210500928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加工用压缩成型装置	2020 年 6 月 23 日	CN 210820525U
实用新型	一种热塑性弹性体产品加工用原料搅拌装置	2020 年 5 月 8 日	CN 210477451U
实用新型	一种 TPE 止血带	2020 年 1 月 10 日	CN 209916109U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4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7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1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8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建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元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元卿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2020 年 1-12 月，来自于浙江省内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90%以上。销售区域集中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市场占有率和营业收入的进一步提升，一旦该区域市场竞争加剧或发生其他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在稳定周边客户的同时，积极培养销售人员，提升销售人员的素质，积极开发省外客户，随着新客户的开发和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的产品销售将逐渐辐射至省外甚至全国范围。
人才流失和技术泄露风险	热塑性弹性体行业的核心技术包括配方技术、制备技术和应用技术三个方面。在配方上，通用型大品种的原始配方基本处于市场公开的状态，但这类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的市场格局，而高性能专业型产品的配方则掌握在各细分领域内的领先企业手中（大部分掌握在跨国企业），构成各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制备技术和应用技术由于也会对其性能和最终使用效果产生很大影响，因此也都被各公司列入严格保密的范畴。若公司出现技术人才流失及技术泄密情况，势必影响公司原有产品的升级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制定和实施技术人员的绩效激励和约束制度，同时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和氛围吸引更多技术人员的加入，与同行业公司加强学习交流，提高研发投入，与高校保持密切合作，了解行业最新技术进展。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热塑性弹性体行业处于整个产业链的中游位置，与行业上下游产业，尤其是上游的原材料行业有着很强的联动性。因此，上游石油天然气的供给和价格出现波动，将对热塑性弹性体行业内企业的发展产生相应的影响。公司是原材料价格的被动接受者，若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生产成本不能有效传递给下游客户，则行业的利润率下行风险较大。 应对措施：公司将实时跟踪上游材料供应价格波动情况，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适时调整采购策略；同时，公司将通过提高原材料利用效率、优化工艺流程及加强管理等方式，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不良影响。
公司规范治理的风险	公司虽然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业务范围的不扩张，公司的内部管理机制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公司运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和检验。如果公司在高速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与高速成长伴随而来的管理及内部控制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50和0.58,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处于较低水平,存在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调整负债结构，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同时，公司将积极寻求新业务机会，扩大销售业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聚成新材	指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绿泰有限、有限公司	指	新昌县绿泰塑胶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期、报告期	指	2020 年 1-12 月
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oxing Jucheng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LTD
证券简称	聚成新材
证券代码	872136
法定代表人	杨建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叶丽敏
联系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葫芦岙工业区 668 号
电话	057586339576
传真	057586339576
电子邮箱	xclvtai@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realtyr.cn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县葫芦岙工业区 668 号
邮政编码	3125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5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9 月 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5 合成材料制造-C2652 合成橡胶制造
主要业务	热塑性弹性体等高分子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热塑性弹性体等高分子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建江、丁晓荣），一致行动人为（杨建江、丁晓荣）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662866321D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葫芦岙村 668 号	否
注册资本	6,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29 号金隅大厦 11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融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陶永元	姜思明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6,323,959.13	30,935,151.90	17.42%
毛利率%	30.01%	24.6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32,057.28	1,472,606.13	167.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71,200.54	764,036.67	249.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7.15%	18.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24%	11.04%	-
基本每股收益	0.66	0.25	164.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606,799.05	38,771,190.23	12.47%
负债总计	31,056,222.86	30,152,671.32	3.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50,576.19	8,618,518.91	45.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9	1.44	45.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1.22%	78.0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0.58	0.50	-
利息保障倍数	5.92	2.4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463.24	-112,394.21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8	3.42	-
存货周转率	15.48	18.7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47%	46.4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42%	50.33%	-
净利润增长率%	167.01%	98.1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000,000	6,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155.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75.3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85,880.05
所得税影响数	225,023.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60,856.74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

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	57,585.00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50,960.18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6,624.82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合同负债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50,960.18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50,960.18
其他流动负债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6,624.82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6,624.82

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产生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热塑性弹性体等高分子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多年深耕行业积累的科研团队和工艺技术，根据客户的需求安排生产和销售。公司以直接销售的方式，为下游客户提供产品，以此形成公司的收入与盈利，最终实现价值提升与战略发展。

（一）采购模式 公司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是由采购部门根据生产管理部门和项目施工部门的采购申请，向经评审合格的供应商采购。公司采购部根据市场情况，通过议价方式决定交易价格。在此基础上，公司对供应商的供应能力、交货时间及产品或服务的质量进行确认；对合格供应商的价格水平进行市场分析，与其他厂商相比价格是否最低。最终，综合考量之后选择最佳的供应商进行合作。重要项目所需原材料，公司将通过一定的标准对于目标单位的实力、资质进行验证和审查，如通过进行实地考察了解供应商的各方面的实力来考量供应商总体实力。该采购模式一方面保证了与供货商的稳定合作关系，另一方面能够通过适当竞争确保质量的 稳定及较低的采购价格。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即根据所获得的订单安排生产。近年来，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扩张和客户长期合作关系的建立，公司对部分客户已实现了较为准确的销售预测，公司根据预测情况提前配置原材料和相应的生产能力，从而缩短供货周期，提高生产效率。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在国内市场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公司通过高层拜访、老客户推荐获取客户和订单。客户以订单形式确认购买产品的型号数量和金额，销售人员将客户需求通知研发部进行样品试制，并交于客户测试，不合格则重新试制，若合格则向客户发送正式的报价单，若双方谈妥价格，则下销售订单到服务部，由客服人员进行订单审核以及后续的跟单事宜。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类型采取预付款收款方式。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通过后，会给予一定的信用评定，价格比较公允。一般而言，公司根据市场竞争情况、原材料成本和自身的生产效率，毛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以保证一定的利润水平，在这个区分范围及以上部分，业务员可以自主确定对客户的报价。对于大客户或者大型订单，公司会根据客户行业影响力、具体产品、回款周期、订单数量、合作历史等因素来综合考虑并单独定价，对于标杆型大客户，一般会优惠；对于小客户，公司一般会要求预付款或货到付款，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 公司通过持续改进生产工艺，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产品，建立完善的生产体系，保证稳定的供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方式提高自身的产品竞争力和议价能力。

（四）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工作由研发部负责进行，在核心技术人员带领下进行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并对公司现有的生产工艺和流程进行提升、改进，保障公司产品品质的不断提升，公司为市级企业

研究开发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954,214.05	4.48%	805,956.07	2.08%	142.4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140,359.21	30.13%	11,234,977.98	28.98%	16.96%
其他应收款	48,470.84	0.11%	268,556.38	0.69%	-81.95%
存货	1,314,674.52	3.01%	1,970,071.38	5.08%	-33.27%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8,679,569.88	42.84%	17,063,754.75	44.01%	9.47%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3,951.57	2.67%	825,615.97	2.13%	40.98%
短期借款	6,200,000.00	14.22%	8,700,000.00	22.44%	-28.74%
应付账款	2,522,149.54	5.78%	2,633,245.51	6.79%	-4.22%
其他应付款	21,608,298.89	49.55%	18,627,675.48	48.05%	16.00%
长期借款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末货币资金较上期末上涨了 142.47%，主要原因在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有所上涨，应收账款回款加快。同时，公司期末存在向个人新增借款 250 万元。再者，本期末公司原材料较上期末也存在下降，公司未在期末存在储备原材料的情形。
 - 2、本期末应收账款较上期末增加 16.96%，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新拓展了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存在上涨。
 - 3、本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末下降了 81.95%，主要原因在于本期收回新昌县国土资源局的履约保证金。
 - 4、本期末存货较上期末下降了 33.27%，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期末未大量购进原材料，原材料库存较上期末存在下滑。
 - 5、本期末固定资产较上期末存在上涨 9.47%，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本期新增生产设备和部分建筑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
 - 6、本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期末上涨 40.98%，主要原因在于本期新增厂房装修事项。
- 其他应付款本期末较上期末新增 16.00%，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本期新增个人借款 250 万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6,323,959.13	-	30,935,151.90	-	17.42%
营业成本	25,421,406.35	69.99%	23,318,208.73	75.38%	9.02%
毛利率	30.01%	-	24.62%	-	-
销售费用	1,770,050.40	4.87%	1,300,900.65	4.21%	36.06%
管理费用	2,423,953.31	6.67%	1,881,457.19	6.08%	28.83%
研发费用	2,630,716.27	7.24%	2,393,272.49	7.74%	9.92%
财务费用	891,517.30	2.45%	977,326.59	3.16%	-8.78%
信用减值损失	-55,295.57	-	-236,554.36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1,500,155.43	4.13%	708,785.98	2.29%	111.65%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4,411,283.14	12.14%	1,429,527.52	4.62%	208.58%
营业外收入	-	-	-	-	-
营业外支出	14,275.38	0.04%	216.52	0%	6,493.10%
净利润	3,932,057.28	9.34%	1,472,606.13	4.76%	130.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新增 17.42%，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新拓展业务范围，产品颗粒应用范围增加。业务范围增加，使得公司业务客户较上期有所增加。

-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了 9.02%，主要原因在于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出货量增加，使得公司原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了 36.06%，主要原因在于销售人员业务提成随营业收入增加。同时，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公司运输成本增加。
- 4、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了 28.83%，主要原因在于公司新建综合楼和装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 2020 年度开始折旧，导致公司折旧与摊销金额较上年大幅增加。
- 5、其他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了 111.65%，主要原因在于本期公司取得新财行【2020】66 号组织部关于领军人才生活补助和新财行【2020】67 号组织部关于企业引才薪酬补助。
- 6、营业利润本期较上期增加了 208.58%，主要原因在于公司营业收入和其他收益存在较大幅度上涨。营业收入上涨在于新拓展业务范围；其他收益增加在于公司取得新昌县关于人才引进的奖励。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141,585.58	30,905,495.11	16.94%
其他业务收入	182,373.55	29,656.79	514.95%
主营业务成本	25,288,353.90	23,288,551.94	8.59%
其他业务成本	133,052.45	29,656.79	348.64%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弹性体	36,141,585.58	25,288,353.90	30.03%	16.94%	8.59%	21.84%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营业务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但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了 21.84%，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弹性体新增下游应用范围，拓展了业务渠道，不再局限在日用品范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4,697,399.50	12.93%	否
2	第二名	2,695,380.00	7.42%	否
3	第三名	1,900,597.50	5.23%	否
4	第四名	1,637,021.44	4.51%	否
5	第五名	1,595,500.00	4.39%	否
合计		12,525,898.44	34.48%	-

公司本身因规模较小，前五大客户群体对公司生产经营较为重要。为了防范同行业了解公司的商业信息，从而以低价参与竞争，导致公司客户群体造成流失，影响公司的业绩。因此，公司前五大客户信息拟不进行详细披露。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康力博石化有限公司	13,472,575.84	33.60%	否
2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3,811,299.00	10.10%	否
3	宁波四联飞扬进出口有限公司	2,223,790.00	5.90%	否
4	南京村田橡塑材料有限公司	2,029,185.00	5.40%	否
5	宁波欣汇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1,541,566.67	4.20%	否
合计		23,078,416.51	59.20%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463.24	-112,394.2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5,636.61	-8,636,474.2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568.65	7,466,928.80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存在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在于营业收入增加，使得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存在较大幅度增加。再者，公司本期收到新昌县人才补助金额较大。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在于公司本期新增生产设备和综合楼装修款项。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存在大幅下降，主要在于本期偿还短期借款金额。上期公司收到银行借款金额及个人借款金额较多。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绍兴迈孔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研发：聚合物及其发泡材料技术、橡塑材料发泡技术、纳米复合材料及其发	0	0	0	0

		泡材料技术； 批发、零售： 塑料原料及 发泡产品、橡 胶材料及发 泡产品				
--	--	---	--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与自然人邓旭先生、谭勇锋先生、张静先生共同出资设立绍兴迈孔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 145 万元，出资占比 29%。该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经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该公司 2020 年度未有实际经营。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在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进展顺利，各项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保持有良好的独立性和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员工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	------	------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关联担保事项	3,200,000	3,2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公司向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80 万元，借款期限：20191218-20211105（原借款合同到期后延长一年），借款利率 4.30%。其中公司股东、董事赵祖昌以其个人银行定期存单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保证。
 - 2、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借款 100 万元，借款期限：20200929-20210928，借款利率 4.481%，由赵梓彤、杨建江做保证。
 - 3、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借款 40 万元，借款期限 20200429-20210328，借款利率 4.5%，由杨建江个人定期存单做质押，杨建江、赵梓彤做保证。
- 综上，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关联方赵祖昌、杨建江及赵梓彤等为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该事项有利于公司资金周转，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7 年 7 月 2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建江、丁晓荣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除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本企业将不利用对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该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本企业确认并向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声明，本人/本企业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企业和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公司签署的；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权益而作出；

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给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损失；

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建江、丁晓荣未违反上述同业竞争的承诺。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	100%	0	6,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00,000	60%	0	3,600,000	60%
	董事、监事、高管	4,200,000	70%	0	4,200,000	7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00,000	-	0	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杨建江	1,800,000	0	1,800,000	30%	1,800,000	0	0	0
2	丁晓荣	1,800,000	0	1,800,000	30%	1,800,000	0	0	0
3	金益双	1,800,000	0	1,800,000	30%	1,800,000	0	0	0
4	赵祖昌	600,000	0	600,000	10%	600,000	0	0	0
合计		6,000,000	0	6,000,000	100%	6,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聚成新材股东杨建江与丁晓荣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公告时，聚成新材总股本为 600.00 万股，杨建江先生直接持有 18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丁晓荣先生直接持有 18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金益双先生直接持有 18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赵祖昌先生直接持有 6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0%。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持股超股本总额的 50%的股东，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不能仅依其直接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目前无控制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杨建江

男，197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7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绿泰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聚成新材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2、丁晓荣

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就职于温州富诚化妆品贸易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绿泰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2017 年 3 月至今，任聚成新材董事，任期三年。

截至本报告公告时，聚成新材总股本为 600.00 万股，杨建江先生直接持有 18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丁晓荣先生直接持有 18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两人合计持有聚成新材 60.00%的股份。且自公司成立以来，杨建江和丁晓荣两位先生均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职务，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基于共同的利益基础和共同认可的公司发展目标，双方彼此信任，合作关系良好，在公司所有重大决策上均在事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达成了一致意见，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事实上构成了对公司经营上的共同控制。

同时，2014 年 9 月 1 日，为了保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杨建江先生与丁晓荣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的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时采取一致行动。

因此，杨建江先生与丁晓荣先生两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保证借款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1,800,000	2019年12月18日	2021年11月5日	4.30%
2	保证借款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银行	1,000,000	2020年9月29日	2021年9月28日	4.481%
3	信用借款方式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000,000	2020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17日	5.85%
4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银行	400,000	2020年4月29日	2021年3月28日	4.50%
5	民间借款	吕德亮	个人	9,6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2日	4.50%
6	民间借款	丁美青	个人	2,500,000	2020年3月27日	2021年3月26日	4.50%
7	民间借款	郭勇	个人	1,8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2日	4.50%
8	民间借款	陈美凤	个人	2,300,000	2020年9月15日	2021年9月14日	0.00%
9	民间借款	石超烽	个人	1,0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2日	4.50%

	款				日	日	
10	民间借款	杨雄发	个人	9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2日	4.50%
11	民间借款	吴晴宇	个人	700,000	2020年9月24日	2021年9月23日	4.50%
12	民间借款	洪卫龙	个人	500,000	2020年8月3日	2021年8月2日	4.50%
合计	-	-	-	25,5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666667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建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9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丁晓荣	董事	男	1980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赵祖昌	董事	男	1967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梁元卿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73 年 5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盛萌	董事	男	1983 年 3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吕林萍	监事	女	1983 年 1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石棋东	监事会主席	男	1980 年 1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邹校明	职工监事	男	1972 年 9 月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叶丽敏	董事会秘书	女	1983 年 1 月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20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董事长杨建江与股东丁晓荣是一致行动人。
- 2、董事会秘书叶丽敏系股东丁晓荣的妻子。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杨建江	董事长、总经理	1,800,000	0	1,800,000	30%	0	0

丁晓荣	董事	1,800,000	0	1,800,000	30%	0	0
赵祖昌	董事	600,000	0	600,000	10%	0	0
梁元卿	董事、财务 负责人	0	0	0	0%	0	0
盛萌	董事	0	0	0	0%	0	0
石棋东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吕林萍	监事	0	0	0	0%	0	0
邹校明	职工监事	0	0	0	0%	0	0
叶丽敏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合计	-	4,200,000	-	4,200,000	7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	0	0	3
财务人员	2	0	0	2
销售人员	7	4	0	11
生产人员	7	1	0	8
技术人员	5	2	0	7
员工总计	24	7	0	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1	2
本科	2	3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15	19
员工总计	24	3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致力于员工和公司共同成长和发展，为公司的长期与稳定发展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

1、人员变动及人才引进

报告期内，公司人数较往年稍有增长，未因疫情减产而减员。公司积极储备优秀人才，为未来持续稳定的发展给予有力保障，并以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2、人才引进与招聘

公司根据岗位要求，通过人才交流会、劳动就业保障所、网络招聘等形式引进劳动力，并根据岗位的需求情况有针对性的招聘专业技术人才。

3、员工培训

新员工必须进行上岗前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公司企业文化、产品业务知识及安全生产等应知应会，有效地保证了新员工的实际操作技术规范和工作效率。同时，公司还制定有针对性的全员培训计划，提高了员工的基本素质、职业技能培训。

4、薪酬制度

公司根据《劳动法》与每个员工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并建立比较完整的薪酬体系，员工个人收入与责任、技能相匹配，与工作业绩相联系。同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5、公司无需承担离职退休职工有关费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 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人事聘任、投资、融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都是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规定的程序。截止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章程中公司经营范围由原来的“高分子材料、橡塑材料、电子材料、纳米材料的研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高分子材料、塑料制品及原料、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化工材料（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和监控化学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机电设备；生产：热塑性弹性体（经环保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销售；生物

基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品）；汽车零配件批发；金属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	2	1、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 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报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1、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2、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法律法规和任职要求，上述成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公司的财务，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活动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未发现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是热塑性弹性体等高分子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专业人员，具有与其生产经营、研发相适应的场所、机械和设备。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技术以及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目前已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纳税情形。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不存在与股东或关联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能够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37001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6 月 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陶永元	姜思明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 万元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1）第 01370014 号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成新材”）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成新材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成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聚成新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聚成新材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聚成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成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聚成新材、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聚成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聚成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成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思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永元

2021 年 6 月 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954,214.05	805,956.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3,140,359.21	11,234,977.98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三）	770,000.00	312,530.00
预付款项	五（四）	904,693.05	83,082.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48,470.84	268,556.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314,674.52	1,970,071.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29.61	437,531.13
流动资产合计		18,132,441.28	15,112,704.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18,679,569.88	17,063,754.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5,462,245.91	5,579,294.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1,163,951.57	825,615.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111,820.56	112,17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56,769.85	77,649.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474,357.77	23,658,485.29
资产总计		43,606,799.05	38,771,190.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6,200,000.00	8,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2,522,149.54	2,633,245.51
预收款项	五（十五）		57,585.00
合同负债	五（十六）	53,356.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60,914.60	133,345.53
应交税费	五（十八）	504,566.63	819.80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21,608,298.89	18,627,675.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	6,936.39	
流动负债合计		31,056,222.86	30,152,671.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056,222.86	30,152,671.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433,908.41	433,90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三）	611,666.78	218,461.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5,505,001.00	1,966,14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0,576.19	8,618,518.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0,576.19	8,618,518.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606,799.05	38,771,190.23

法定代表人：杨建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元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元卿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6,323,959.13	30,935,151.9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36,323,959.13	30,935,151.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357,535.85	29,977,856.0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25,421,406.35	23,318,208.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219,892.22	106,690.35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1,770,050.40	1,300,900.65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2,423,953.31	1,881,457.19
研发费用	五（二十九）	2,630,716.27	2,393,272.49
财务费用	五（三十）	891,517.30	977,326.59
其中：利息费用		894,068.65	979,167.03

利息收入		6,685.13	6,003.24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一）	1,500,155.43	708,785.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55,295.57	-236,554.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11,283.14	1,429,527.52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14,275.38	21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97,007.76	1,429,311.0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464,950.48	-43,295.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2,057.28	1,472,606.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2,057.28	1,472,606.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2,057.28	1,472,606.1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25

法定代表人：杨建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元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元卿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63,706.96	29,238,496.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3,986,361.64	1,795,95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50,068.60	31,034,45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84,027.00	25,036,290.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6,350.15	2,495,42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6,805.39	354,88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5,001,422.82	3,260,25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38,605.36	31,146,84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463.24	-112,394.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05,636.61	8,636,47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5,636.61	8,636,47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5,636.61	-8,636,47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00,000.00	10,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7,130,000.00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30,000.00	17,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00,000.00	8,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7,568.65	333,071.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五）	4,630,000.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7,568.65	10,233,07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568.65	7,466,92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257.98	-1,281,939.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956.07	2,087,895.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4,214.05	805,956.07

法定代表人：杨建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元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元卿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33,908.41				218,461.05		1,966,149.45		8,618,51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433,908.41				218,461.05		1,966,149.45		8,618,51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93,205.73		3,538,851.55		3,932,05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32,057.28		3,932,057.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3,205.73		-393,205.73		

1. 提取盈余公积									393,205.73		-393,205.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33,908.41				611,666.78		5,505,001.00		12,550,576.19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33,908.41				71,200.44		640,803.93		7,145,91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433,908.41				71,200.44		640,803.93		7,145,91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260.61		1,325,345.52		1,472,606.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72,606.13		1,472,606.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7,260.61		-147,260.61		
1．提取盈余公积									147,260.61		-147,260.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433,908.41				218,461.05		1,966,149.45		8,618,518.91

法定代表人：杨建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元卿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元卿

三、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新昌县绿泰塑胶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28 日由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2017 年 4 月 11 日经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4662866321D，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澄潭工业区，法定代表人：杨建江。经营期限：2007 年 05 月 28 日至长期。

经历次股权装让，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杨建江	1,800,000.00	30%
丁晓荣	1,800,000.00	30%
金益双	1,800,000.00	30%
赵祖昌	600,000.00	10%
合 计	6,000,000.00	100%

公司经营范围：高分子材料、橡塑材料、电子材料、纳米材料的研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高分子材料、橡塑制品及原料、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化工产品原料、化工材料（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和监控化学品）汽车配件、金属材料、机电设备；生产：热塑性弹性体（经环保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生产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经营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6 月 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六）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

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关联方应收款项、实际控制人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关联方应收款项、员工借款、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及关联方借款等性质款项。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2.33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

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7 年	不动产使用权证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

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

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十七）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不锈钢传送带和相关设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

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

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

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一）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

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3)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二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	57,585.00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50,960.18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6,624.82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合同负债				

项目	2019年12月 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 日(变更后)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50,960.18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50,960.18
其他流动负债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6,624.82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6,624.82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产生影响。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报告期内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和2020年11月1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27.38	6,904.11
银行存款	1,953,086.67	799,051.9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954,214.05	805,956.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543,549.63	11,559,633.60
1 至 2 年	216,020.32	252,960.17
2 至 3 年	86,852.14	27,526.76
3 至 4 年	16,811.76	
4 至 5 年		18,202.50
5 年以上	18,202.50	
小 计	13,881,436.35	11,858,323.03
减：坏账准备	741,077.14	623,345.05
合 计	13,140,359.21	11,234,977.98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81,436.35	100.00	741,077.14	5.34	13,140,359.21
其中：账龄组合	13,881,436.35	100.00	741,077.14	5.34	13,140,359.21
合 计	13,881,436.35	100.00	741,077.14	5.34	13,140,359.21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8,323.03	100.00	623,345.05	5.26	11,234,977.98
其中：账龄组合	11,858,323.03	100.00	623,345.05	5.26	11,234,977.98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 计	11,858,323.03	100.00	623,345.05	5.26	11,234,977.98

(1) 组合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543,549.63	677,177.48	5.00
1 至 2 年	216,020.32	21,602.03	10.00
2 至 3 年	86,852.14	17,370.43	20.00
3 至 4 年	16,811.76	6,724.70	40.00
4 至 5 年	-	-	80.00
5 年以上	18,202.50	18,202.50	100.00
合 计	13,881,436.35	741,077.14	5.34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559,633.60	577,981.68	5.00
1 至 2 年	252,960.17	25,296.02	10.00
2 至 3 年	27,526.76	5,505.35	20.00
3 至 4 年	-	-	40.00
4 至 5 年	18,202.50	14,562.00	80.00
合 计	11,858,323.03	623,345.05	5.26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623,345.05	117,732.09			741,077.14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496,329.11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2.4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24,816.46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330,580.00	9.59	66,529.00
第二名	1,145,383.49	8.25	57,269.17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三名	753,300.00	5.43	37,665.00
第四名	709,513.12	5.11	35,475.66
第五名	557,552.50	4.02	27,877.63
合 计	4,496,329.11	32.40	224,816.46

(三) 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770,000.00		770,000.00

期末已被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521,173.72 元。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04,693.05	100.00	83,082.00	100.00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张家港市金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2,561.72	34.55	1 年以内	未收到货物
南京创成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000.00	26.86	1 年以内	未收到货物
嵊州市天中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698.50	12.35	1 年以内	未收到货物
广州快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350.00	9.66	1 年以内	未收到货物
宁波欣汇橡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51.33	4.69	1 年以内	未收到货物
合 计	/	797,061.55	88.11	/	/

(五)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470.84	268,556.38
合 计	48,470.84	268,556.38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47,864.04	1,65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33,736.10
3 至 4 年	5,000.00	
小 计	52,864.04	335,386.10
减：坏账准备	4,393.20	66,829.72
合 计	48,470.84	268,556.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328,736.10
备用金	44,720.04	
服务费	5,000.00	5,000.00
诉讼费	3,144.00	1,650.00
小 计	52,864.04	335,386.10
减：坏账准备	4,393.20	66,829.72
合 计	48,470.84	268,556.3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66,829.72		62,436.52		4,393.2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陶兴银	备用金	30,000.00	1 年以内	56.75	1,500.00
徐金兴	备用金	14,383.25	1 年以内	27.21	719.16
绍兴梵昶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00.00	2 至 3 年	9.46	2,000.00
新昌县人民法院	诉讼费	3,144.00	1 年以内	5.95	157.2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华祥	备用金	336.79	1 年以内	0.63	16.84
合 计	——	52,864.04	——	100.00	4,393.20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2,962.55		342,962.55	1,310,860.77		1,310,860.77
库存商品	971,711.97		971,711.97	659,210.61		659,210.61
合计	1,314,674.52		1,314,674.52	1,970,071.38		1,970,071.38

其中：期末无用于担保的存货，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税费	29.61	437,531.13

(八)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8,679,569.88	17,063,754.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679,569.88	17,063,754.75

(2) 其他说明：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4,970,235.78	3,234,044.78	284,600.97	505,295.31	18,994,176.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7,383.49	102,221.54	76,902.65	64,043.97	2,960,551.65
(1) 购置		102,221.54	76,902.65	64,043.97	243,168.16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2)在建工程转入	2,717,383.4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687,619.27	3,336,266.32	361,503.62	569,339.28	21,954,728.49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474,057.47	1,281,742.09	94,110.58	80,511.95	1,930,422.09
2. 本期增加金额	879,837.72	277,734.60	55,051.11	132,113.09	1,344,736.52
(1) 计提	879,837.72	277,734.60	55,051.11	132,113.09	1,344,736.5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53,895.19	1,559,476.69	149,161.69	212,625.04	3,275,158.61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333,724.08	1,776,789.63	212,341.93	356,714.24	18,679,569.8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4,496,178.31	1,952,302.69	190,490.39	424,783.36	17,063,754.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九)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5,852,406.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852,406.31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73,112.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048.12
(1) 计提	117,048.1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90,160.40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62,245.91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579,294.03

(十) 长期待摊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 房 装 修	825,615.97	768,467.72	430,132.12		1,163,951.57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5,470.34	111,820.56	690,174.77	103,526.22
可抵扣亏损			57,629.80	8,644.47
合 计	745,470.34	111,820.56	747,804.57	112,170.69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设备款	56,769.85	77,649.85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800,000.00	3,9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质押借款	400,000.00	1,800,000.00
合 计	6,200,000.00	8,700,000.00

说明：1、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80 万元，借款期限：20191218-20211105

(原借款合同到期后延长一年), 借款利率 4.30%, 由赵祖昌个人定期存单做抵押;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借款 100 万元, 借款期限: 20200929-20210928, 借款利率 4.481%, 由赵梓彤、杨建江做保证;

3、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00 万元, 借款期限: 20201120-20211117, 借款利率 5.85%, 由公司信用做保证;

4、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借款 40 万元, 借款期限 20200429-20210328, 借款利率 4.5%, 由杨建江个人定期存单做质押, 杨建江、赵梓彤做保证。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十四)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1,372,080.02	1,033,119.70
劳务费	160,000.00	327,741.75
设备款		16,750.00
工程款	990,069.52	1,255,634.06
合 计	2,522,149.54	2,633,245.5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60,000.00	未结算
浙江瑞邦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2,000.00	未结算
合 计	112,000.00	

(十五) 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57,585.00

(十六)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53,356.81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7,701.64	3,031,752.84	2,988,539.88	160,914.6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43.89	12,166.38	27,810.27	
三、辞退福利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33,345.53	3,043,919.22	3,016,350.15	160,914.6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119.77	2,789,106.46	2,751,982.99	150,243.24
二、职工福利费		146,500.62	146,500.62	
三、社会保险费	4,581.87	96,145.76	90,056.27	10,671.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54.61	92,883.56	85,766.81	10,671.36
工伤保险费	497.30	469.89	967.19	-
生育保险费	529.96	2,792.31	3,322.27	-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17,701.64	3,031,752.84	2,988,539.88	160,914.6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14,431.17	11,746.84	26,178.01	
2. 失业保险费	1,212.72	419.54	1,632.26	
3. 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5,643.89	12,166.38	27,810.27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18,179.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08.97	
教育费附加	6,545.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63.59	
企业所得税	263,589.05	
印花税	980.50	819.80
合 计	504,566.63	819.80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608,298.89	18,627,675.48
合计	21,608,298.89	18,627,675.48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76,166.91
借款本金	19,200,000.00	16,700,000.00
借款利息	1,923,779.16	1,307,279.16
个人所得税		244.33
备用金	120,783.86	81,623.13
劳务费	363,735.87	462,361.95
合 计	21,608,298.89	18,627,675.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销项税	6,936.39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						6,00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33,908.41			433,908.41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8,461.05	218,461.05	393,205.73		611,666.78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66,149.45	640,803.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66,149.45	640,803.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2,057.28	1,472,606.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3,205.73	147,260.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05,001.00	1,966,149.45

（二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6,141,585.58	25,288,353.90	30,905,495.11	23,288,551.94
其他业务	182,373.55	133,052.45	29,656.79	29,656.79
合计	36,323,959.13	25,421,406.35	30,935,151.90	23,318,208.73

（二十六）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32.84	
教育费附加	34,819.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213.13	
房产税	95,878.34	
土地使用税		99,617.00
印花税	7,948.20	7,073.35
合计	219,892.22	106,690.35

（二十七）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2,978.06	451,447.00
运输费	1,084,796.34	670,163.61
过路费	17,276.00	46,628.00
办公费		22,458.95
柴油费		5,131.70
装卸费		53,600.00
租赁费	5,000.00	50,871.39
修理费		6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770,050.40	1,300,900.65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2,795.17	381,230.79
中介费	299,241.00	382,808.66
办公费	27,630.31	92,840.37
折旧与摊销	1,051,179.45	367,901.79
差旅费	109,146.49	146,705.50
业务招待费	153,756.69	123,005.98
通讯费	3,583.40	4,480.57
车辆费	252,618.48	291,110.16
运杂费	17,571.56	26,085.84
咨询认证费		25,180.44
网络及软件服务费	1,132.08	8,816.80
残保金		15,477.99
诉讼费		1,650.00
其他	65,298.68	14,162.30
合 计	2,423,953.31	1,881,457.19

(二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613,976.21	983,397.68
直接人工	1,522,754.01	1,365,773.16
折旧与摊销	56,459.49	44,101.65
其他	437,526.56	
合计	2,630,716.27	2,393,272.49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94,068.82	979,167.03
利息收入	-6,685.13	-6,003.24
手续费	4,133.61	4,162.80
合计	891,517.30	977,326.59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收益相关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155.43	708,785.98	1,500,155.43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于对新昌县 2018 年度第二批专利授权项目给予经费奖励的通知		15,000.00
关于拨付新昌县 2018 年度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200,000.00
关于要求拨付浙江新昌县三雄轴承有限公司等企业引才薪酬补助资金的通知		348,000.00
关于对新昌县 2018 年度第一批专利授权项目给与经费奖励的通知		7,500.00
关于拨付 2018 年县创新型苗子企业财政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		80,600.00
企业社保返还		57,685.98
所得税返还	89,463.50	
新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补助	30,000.00	
新财行【2020】66 号组织部关于领军人才生活补助	155,000.00	
新财行【2020】67 号组织部关于企业引才薪酬补助	1,150,000.00	
新昌县就业服务中心代付（社保补助）	28,696.97	
新昌县科学技术局（本级）人才政策转新	45,000.00	
其他	1,994.96	
合 计	1,500,155.43	708,785.98

（三十二）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7,732.09	-218,558.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436.52	-17,995.93
合 计	-55,295.57	-236,554.36

（三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常损失	14,275.38	216.52	

（三十四）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4,600.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0.13	-43,295.13
合计	464,950.48	-43,295.1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97,007.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9,551.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1,354.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5,955.5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95,955.58
所得税费用	464,950.48

（三十五）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续经营净利润	3,932,057.28	1,472,606.13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三十六）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479,521.08	1,081,165.21
利息收入	6,685.13	6,003.24
政府补助	1,500,155.43	708,785.98
合计	3,986,361.64	1,795,954.43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1,107,072.34	849,453.65
付现管理费用	1,020,756.34	1,132,324.61
付现研发费用	444,197.10	983,397.68
公司往来款	2,425,263.43	290,913.6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手续费	4,133.61	4,162.80
合计	5,001,422.82	3,260,252.42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7,130,000.00	7,000,000.00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4,630,000.00	1,000,000.00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32,057.28	1,472,606.1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295.57	236,554.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4,736.52	772,389.86
无形资产摊销	117,048.12	117,04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0,132.12	24,05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7,383.69	979,167.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13	-43,29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5,396.86	-1,458,737.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8,029.74	-4,594,854.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7,092.69	2,382,674.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463.24	-112,394.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54,214.05	805,956.07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805,956.07	2,087,895.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257.98	-1,281,939.6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954,214.05	805,956.07
其中：库存现金	1,127.38	6,904.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53,086.67	799,051.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4,214.05	805,956.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杨建江、丁晓荣。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益双	股东、董事
赵祖昌	股东、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叶丽敏	控股股东丁晓荣配偶、董秘
杨芳芳	控股股东杨建江亲属
赵梓彤	控股股东杨建江配偶
梁元卿	董事、财务总监
盛荫	董事
石棋东	监事会主席
邹校明	职工代表监事
吕林萍	监事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无。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无。

（3）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建江、赵梓彤	100 万元	20200929	20210928	否
杨建江、赵梓彤	40 万元	20200429	20210328	是
赵祖昌	180 万元	20200929	20210928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杨建江	104,717.00	322.00
其他应付款	赵梓彤	19,058.94	6,000.00
其他应付款	邹校明	5,063.60	
其他应付款	赵祖昌	4,697.80	
其他应付款	盛荫	438.14	80.75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15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目	金额	说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7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485,880.0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25,023.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60,856.7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15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24	0.45	0.45

绍兴市聚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八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秘办公室